

北京锐思博通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6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高木方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2,503,1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当前经营情况、现金流情况和资本公积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，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6 月 12 日披露的《关于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503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公司《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锐思博通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28 日